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落实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 建设要求的通知

渝市监发〔2021〕67号

各区县局，各气瓶制造、充装、检验单位：

为加快推进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落实气瓶制造、充装、检验单位（以下称气瓶相关单位）追溯管理责任，提高监管效能，切实提升气瓶质量安全管理水平，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全国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的通知》（市监特设〔2019〕69号）、《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巩固液化石油气瓶专项整治成果持续提升气瓶安全水平的通知》（市监特设〔2021〕26号）要求，现将我市落实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依据

（一）《特种设备安全法》；

（二）《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则》（TSG 08-2017）、《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许可规则》（TSG 07-2019）、《气瓶安全技术规程》（TSG 23-2021）；



(三)《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的意见》(国办发〔2015〕95号)、《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全国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的通知》(市监特设〔2019〕69号)、《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巩固液化石油气瓶专项整治成果持续提升气瓶安全水平的通知》(市监特设〔2021〕26号)。

二、基本构架

(一)追溯体系构成。全市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采用“1+N”模式实施。“1”表示全市建设一个系统对气瓶制造、充装、检验、监察等环节进行统一管理(以下简称“全市1系统”)。“N”表示各气瓶相关单位自主采用的气瓶终端控制信息化追溯平台。

(二)信息技术要求。气瓶相关单位的追溯平台建设,应采用二维码、射频(FRID)技术,对气瓶实行一瓶一码登记和管理,实现气瓶充装与气瓶信息识别网络连锁控制。易燃易爆有毒气体充装单位的气瓶质量安全追溯平台应同时满足TSG 07—2019中关于自动采集、保存充装记录等要求。各气瓶相关单位的追溯平台必须能够与全市1系统进行对接和数据交换,满足《重庆市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信息数据共享技术要求》(见附件1)。

(三)车用气瓶管理。继续沿用现有重庆市车用气瓶电子标签安全管理系统(<http://203.93.109.202:59/>)平台,不另行重复建设。



三、进度安排

在部分充装、检验单位试点的基础上，全市各气瓶相关单位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分类分步实施。

（一）气瓶制造单位。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仍未完成气瓶产品制造质量追溯信息网站建设的燃气（液化石油气、二甲醚）气瓶制造单位，市特检院应当暂停其燃气气瓶的监督检验工作，并及时将相关情况向市局报告。车用气瓶、氢气气瓶和一氧化二氮（笑气、氧化亚氮）气瓶的制造单位应当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追溯信息网站建设，其他气瓶制造单位应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追溯平台建设。

（二）气瓶充装单位。燃气气瓶充装单位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工业气瓶充装单位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充装追溯信息平台建设，上传充装数据。各充装单位应逐只核对气瓶出厂信息，按照气瓶使用登记申请指南（见附件 2）向属地区县局申请气瓶使用登记。

（三）气瓶检验单位。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全市燃气气瓶、车用气瓶、氢气气瓶、一氧化二氮（笑气、氧化亚氮）气瓶检验机构追溯平台对接，上传检验数据；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全市气瓶检验机构追溯平台对接，上传检验数据。

（四）全市 1 系统。2021 年 5 月底前试点完成以气瓶使用登



记为重点的系统功能建设;2021年8月底前完成与燃气气瓶制造、部分充装、检验单位已建成追溯平台对接;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与一氧化二氮(笑气、氧化亚氮)气瓶的制造单位追溯平台对接;2022年9月30日前完成全市气瓶相关单位追溯平台对接,实现全市在用气瓶进入全市1系统管理。

鼓励各气瓶相关单位按照《重庆市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信息数据共享技术要求》提早建设追溯平台,对接纳入1系统管理。

四、气瓶可追溯标志

以气瓶产品编码(指气瓶制造单位进行气瓶生产批量管理而编制的产品编号)或气瓶可追溯性唯一编号(镂空码)(指气瓶在全国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中唯一可追溯编号,由3位气瓶制造单位数字代码、2位气瓶制造年份末位数字代码、7位气瓶制造单位某一年份制造气瓶的数字序号等12位数字有序组成的编号)作为气瓶可追溯标志。充装单位在办理气瓶使用登记时,气瓶出厂有镂空码的,应在“产品编码”栏中优先选择录入,并上传对应的镂空码图片。

五、电子识读标志

氢气气瓶、纤维缠绕气瓶、燃气气瓶和车用气瓶制造单位应当在出厂的气瓶上设置可追溯的永久性电子识读标志。车用缠绕气瓶在瓶体上沿环向间隔120°用透明纤维缠绕覆盖3只二维码



标签；其他车用气瓶、氢气气瓶和一氧化二氮气瓶在颈圈（护罩、标牌）上采用牢固可靠的方式（如焊接固定二维码，或者直接镂空形成数字码等）设置电子识读标志。

燃气气瓶上设置的电子识读标志应当直接镂刻或焊接在护罩上，并且确保在使用年限内不可更换并能有效识读。电子识读标志应当能够通过手机等通讯终端在线查询气瓶产品信息数据。

六、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快落实。各气瓶相关单位是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的责任主体，各单位要将落实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作为重要的安全工作和民生实事，认真学习、主动落实通知要求，在规定时限内按照建设要求完成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

（二）多措并举，联合推动。各区县局要加大对气瓶相关建设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的引导帮扶和监督检查力度。有条件的，应积极争取政府领导和财政支持，加强与经信、交通等部门沟通，探索推动瓶装气体经营、运输、使用等环节追溯体系共建共享。

（三）严守纪律，市场竞争。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涉及技术问题和经费投入，关系气瓶相关单位切身利益，在体系建设中必须坚持企业自主决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强制指定体系建设单位。由财政补助经费统一进行体系建设的区县，必须坚持



市场化运作模式，严守纪律。同时，各区县局要加强工作指导，防止体系建设单位无序竞争，重复返工。

（四）加强监管，有序推进。各区县局接到气瓶相关单位提出新增、换证申请后，应当审核申请单位建立和使用气瓶质量追溯信息系统情况，对不符合《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许可规则》（TSG 07—2019）中气瓶充装许可条件，未完成气瓶质量追溯信息系统建设的，不予发证。相关区县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后出厂且未设置永久性电子识读标志的燃气气瓶，或设置了标志但无法使用手机等通讯终端在线查询气瓶产品质量信息的燃气气瓶，应当要求制造单位主动召回。各区县局要进一步加大对“黑气瓶”的监管执法力度，对发现“黑气瓶”充装、翻新、销售等违法行为的，依法坚决予以打击和取缔，对流入市场的翻新“黑气瓶”依法实施查封、扣押，涉嫌违法犯罪的，要移交公安机关处理；要进一步加强气瓶相关单位信用监管力度，依法对失信单位实施约束惩戒。

（五）实时跟踪，定期总结。各区县局要定期跟进辖区气瓶相关单位质量安全追溯系统建设和气瓶使用登记信息录入情况，确保各单位追溯平台顺利对接和气瓶信息的准确性，按进度实现全市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成并顺利投入使用。市局将按进度及时组织督导。各区县局要及时总结经验，于 2021 年 12 月 30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规范性文件

日前报送阶段总结，2022 年 9 月 30 日前报送工作总结。

工作中遇到问题，请及时联系市局承压处。

市局联系人：李炬龙，电话：63728692 内网邮箱：lijl@oa.gov；

软件公司联系人：谢玲玲，电话：68077986。

- 附件：1. 重庆市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信息数据共享技术要求
2. 气瓶使用登记申请指南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8 月 13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重庆市气瓶质量安全追溯
信息数据共享技术要求
(试行)**

2021 年 8 月



一、前言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的意见》(国办发〔2015〕95号)、《国务院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18号)、《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全国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的通知》(市监特设〔2019〕69号)、《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巩固液化石油气瓶专项整治成果持续提升气瓶安全水平的通知》(市监特设〔2021〕26号)等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和精神,为实现重庆市气瓶相关使用登记、充装、检验等环节安全管理信息共用共享及数据安全,规范数据共享建设标准,参考《特种设备信息资源管理 数据元规范 第1部分:气瓶》(GB/T 36373.1—2018),特编写本技术要求。

二、数据范围

1. 气瓶基本信息

序号	数据名称	类型	备注
1	ID	字符型(50)	气瓶档案ID
2	使用单位名称	字符型(100)	
3	设备区域	字符型(6)	详见附录:区域代码
4	设备品种	字符型(4)	2310: 无缝气瓶 2320: 焊接气瓶 23T0: 特种气瓶(内装填料气瓶、纤维缠绕气瓶、低温绝热气瓶)
5	产品编号(镂空码)	字符型(50)	
6	充装介质	字符型(3)	详见附录:充装介质编码
7	制造单位	字符型(100)	
8	制造年月	日期型	yyyy-mm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规范性文件

9	公称工作压力(MPa)	浮点型 (10,2)	
10	容积(L)	浮点型 (10,2)	
11	最近一次检验日期	日期型	yyyy-mm-dd
12	下次检验日期	日期型	yyyy-mm
13	单位内编号	字符型 (50)	
14	使用状态	字符型 (10)	在用、停用、报废
15	信息化管理情况	字符型 (10)	二维码、RFID 标签
16	信息化编码	字符型 (50)	绑定操作时由市局追溯系统返回
17	二维码	字符型 (1000)	二维码登记时将 URL 作为基础信息导入
18	使用登记证编号	字符型 (50)	
19	使用登记日期	日期型	yyyy-mm-dd
20	使用登记机关	字符型 (200)	

2. 充装信息

序号	数据名称	类型	备注
1	充装介质	字符型 (3)	详见附录：充装介质编码
2	充装人员	字符型 (10)	
3	充装日期	日期型	yyyy-mm-dd
4	充装单位名称	字符型 (100)	
5	ID	字符型 (50)	气瓶档案 ID

3. 检验信息

序号	数据名称	类型	备注
1	检验日期	日期型	yyyy-mm-dd
2	检验检测单位	字符型 (100)	
3	下次检验日期	日期型	yyyy-mm
4	检验结论	字符型 (10)	
5	检验类型	字符型 (10)	定期、报废处置
6	ID	字符型 (50)	气瓶档案 ID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规范性文件

4. 溯源轨迹信息

序号	数据名称	类型	备注
1	日期	字符型（20）	yyyy-MM-dd hh:mm:ss
2	节点名称	字符型（10）	充装、配送、销售、使用、检验
3	单位名称或姓名	字符型（10）	
4	ID	字符型（50）	气瓶档案 ID

三、接口定义

接口类别	通过统一 Restful 接口提供服务
接口协议	接口通信协议采用 HTTPS 协议
请求类型	统一采用 POST 请求类型
请求数据格式	请求数据以及响应数据采用 JSON 格式

接口返回，统一数据格式

参数名	必选	类型范围	说明
code	是	String	接口调用返回码。 200: 请求响应成功 ...
message	否	String	成功提示或者错误提示信息
data	否	String	业务响应数据

四、接口功能

1. 身份鉴权

对接口调用单位进行身份认证，调用单位对提交数据质量负责，确保数据真实、可追溯。

2. 基础数据查询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规范性文件

通过信息化编码等条件查询获取气瓶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业务环节对数据进行校验或展示。

3. 信息化标签绑定

根据身份鉴权上传气瓶钢印图片，以完成气瓶实物信息化标签与重庆市气瓶安全追溯系统中电子档案信息的关联。二维码登记时将 URL 作为基础信息导入。

4. 充装记录提交

充装作业管理系统通过调用接口，实现充装作业记录的提交。

5. 检验记录提交

检验检测单位检验系统调用接口，实现检验信息的提交。

五、附录

1. 区域编码

区域代码	区域名称	登记机构名称
500101	万州区	重庆市万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102	涪陵区	重庆市涪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103	渝中区	重庆市渝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104	大渡口区	重庆市大渡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105	江北区	重庆市江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106	沙坪坝区	重庆市沙坪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规范性文件

区域代码	区域名称	登记机构名称
500107	九龙坡区	重庆市九龙坡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108	南岸区	重庆市南岸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109	北碚区	重庆市北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110	綦江区	重庆市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111	大足区	重庆市大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112	渝北区	重庆市渝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113	巴南区	重庆市巴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114	黔江区	重庆市黔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115	长寿区	重庆市长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116	江津区	重庆市江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117	合川区	重庆市合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118	永川区	重庆市永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119	南川区	重庆市南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120	璧山区	重庆市璧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141	高新区	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151	铜梁区	重庆市铜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198	经开区	经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223	潼南区	重庆市潼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226	荣昌区	重庆市荣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228	梁平区	重庆市梁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229	城口县	城口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规范性文件

区域代码	区域名称	登记机构名称
500230	丰都县	丰都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231	垫江县	垫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232	武隆区	重庆市武隆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233	忠县	忠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234	开州区	重庆市开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235	云阳县	云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236	奉节县	奉节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237	巫山县	巫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238	巫溪县	巫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240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241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242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243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298	两江新区	重庆两江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299	万盛经济开发区	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 充装介质编码

编码	介质名称
G1	压缩氧气
G2	压缩氮气
G3	压缩氩气
G4	压缩氢气
G5	压缩天然气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规范性文件

编码	介质名称
G6	液化氧气
G7	液化氮气
G8	液化氩气
G9	液化氯气
G10	液化氨气
G11	液化氢气
G12	液化天然气
G13	液化石油气
G14	液化二甲醚
G15	二氧化碳
G16	丙烷
G17	溶解乙炔
G18	一氧化二氮（笑气、氧化亚氮）
G19	其他
G20	其他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规范性文件

4. 追溯信息展示示意图





附件 2

气瓶使用登记申请指南 (V1.0)

2021 年 8 月

— 17 —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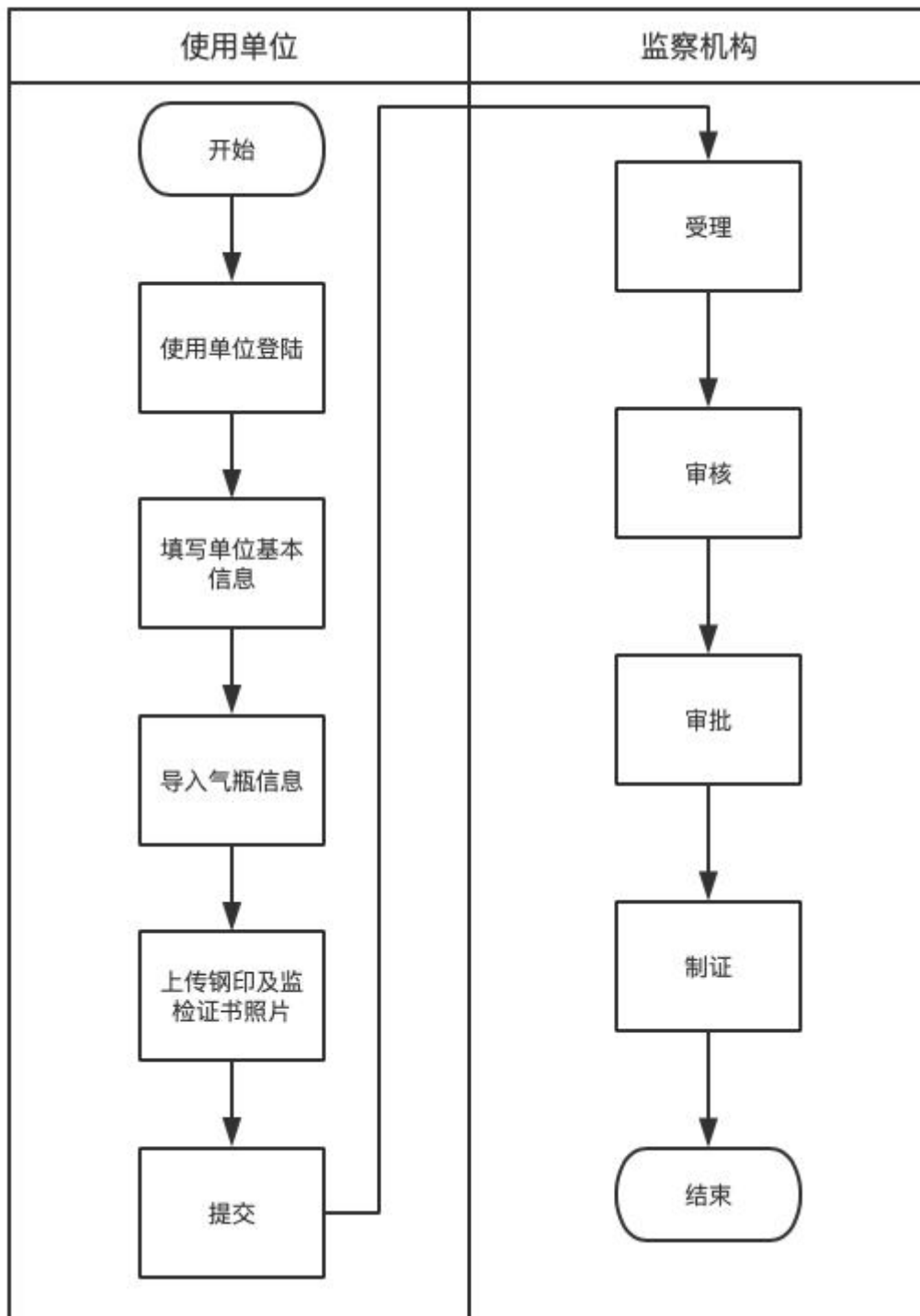
一、前言

根据重庆市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的要求和精神，重庆市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动态监管系统现已支持在线办理气瓶使用登记业务，因其使用登记功能与其他设备类别存在差异，为帮助用户快速了解、掌握试点办理流程及功能操作，特编写本指南。

本指南中，“操作”格式内容为具体菜单、功能或操作按钮名称。因电脑屏幕大小、分辨率等影响，系统页面与截图效果可能存在差异，但不影响使用。截图内容为测试数据，仅用于功能说明。



二、业务流程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规范性文件

三、使用单位申请操作说明

1. 登陆

电脑访问重庆市特种设备信息化管理平台（www.cqtzsb.org），通过点击首页“业务办理”板块“使用登记申请”或其他页面“业务办理”菜单下“使用登记申请”，并按提示使用使用单位帐户登陆（图-1）。

重庆市特种设备信息化管理平台

图-1

温馨提醒：如获取帐账号时提示单位信息不存在或不能正常登陆，请致电对应区县局处理。区县局联系方式可点击重庆特种设备信息化管理平台右上角“区县局”查看。

2. 填写单位基本信息

添加设备操作时，请选择“气瓶”（图-2）并按提示下载、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规范性文件

填写气瓶信息 EXCEL 模板。完善使用单位、使用单位安管部门等基本信息（图-3）。

重庆市特种设备信息化管理平台

首页 业务办理 信息查询 办事指南 联系我们 功能演示

温馨提示：建议使用火狐浏览器，点击下载。业务咨询请联系区县局或检验机构。技术支持：QQ交流

使用登记申请

填写设备使用登记信息（温馨提示：如您对使用登记操作不熟悉，请先点击此处下载学习操作说明）

1.添加设备

添加设备 (支持添加多台设备，建议使用设备模板)

选择添加设备类型

气瓶 压力管道 其他特种设备

2.使用单位

* 使用单位 重庆青蓝融智科技有限公司

* 法人代表

传真 邮编 400039

3.使用单位安管部门

* 部门全称

详细地址 选择区县 具体地址

* 主管负责人 * 移动电话 * 联系电话

* 经办人 * 移动电话 * 联系电话

4.设备列表

图-2

填写设备使用登记信息（温馨提示：如您对使用登记操作不熟悉，请先点击此处下载学习操作说明）

1.添加设备

气瓶类设备请“下载模板”，填写后导入

2.使用单位

* 使用单位 重庆青蓝融智科技有限公司 * 组织机构代码 91500107MA5UG4925L
(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法人代表 * 电话

传真 邮编 400039

3.使用单位安管部门

* 部门全称

详细地址 选择区县 具体地址

* 主管负责人 * 移动电话 * 联系电话

* 经办人 * 移动电话 * 联系电话

图-3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规范性文件

3.导入气瓶信息

按气瓶信息 EXCEL 模板要求填写气瓶信息后保存。

温馨提醒：气瓶二维码标识，请务必填入二维码对应的 URL。

点击“导入”（图-4），选择已填写好的 EXCEL 文件并选择区县，点击“确认导入”（图-5）。

4.设备列表

下载模板 导入 清空列表

是否上传附件: 全部 产品编号: 单位内编号: 搜索

设备品种	产品编号	充装介质	制造单位	制造年月	公称工作压力(MPa)	容积(L)	最近一次检验日期	下次检验日期	单位内编号	信息化管理情况	操作
上一页 下一页 第1页 共0页0条 到第 页 确定 提交使用登记表											

图-4

导入信息

请选择导入文件

选择文件 未选择文件

*区域地址 选择区县

确认导入

关闭

图-5

温馨提醒：系统将使用制造单位加产品编号及制造年月作为唯一性标识比对已登记的气瓶信息，如已重复该气瓶将无法重复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规范性文件

办理登记申请。可通过“下载错误数据”操作，下载无法导入的气瓶清单并查看上传失败的原因。

4.上传钢印及监检证书照片

已成功导入的气瓶需逐个上传对应的钢印（产品编码或镂空码）、监检证书照片 2-4 张，可通过“是否上传附件”搜索、筛选未上传附件的气瓶清单。

5.提交使用登记表

所有信息填写完整并且每只气瓶将已上传附件，即可提交使用登记表。提交后，可通过“信息查询”-“使用登记进度”查询办理进度情况。

四、监察机构办理操作说明

1.登陆

设备使用登记业务办理人员电脑访问重庆市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动态监管系统（jc.cqztzsb.org），使用账号登录系统。

2.受理

设备使用登记受理人员登陆后，可点击首页“待办事项”中的“您有 XX 条使用登记的受理任务需要处理”（图-6）快速进入处理页面（图-7）。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规范性文件



图-6

重庆市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动态监管系统							
功能演示 修改密码 退出							
使用登记受理							
序号	申请时间	使用单位	联系电话	法人代表	设备类型	状态	操作
1	2021-02-07	重庆卓能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5213289990	*法人代表	气瓶	待受理	详情
2	2021-02-08	重庆新隆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2765799	高仲	气瓶	待受理	详情
3	2021-02-08	重庆新隆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2765799	高仲	气瓶	待受理	详情
4	2021-02-08	重庆新隆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2765799	高仲	气瓶	待受理	详情
5	2021-02-23	重庆新隆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2765799	高仲	气瓶	待受理	详情
6	2021-02-23	重庆新隆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2765799	高仲	气瓶	待受理	详情
7	2021-02-26	重庆新隆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2765799	高仲	气瓶	待受理	详情
8	2021-03-01	安正（重庆）医院有限公司	15213289990	TAY KIM CHOON KIMMY	气瓶	待受理	详情
9	2021-03-03	安正（重庆）医院有限公司	15213289990	TAY KIM CHOON KIMMY	气瓶	待受理	详情
10	2021-03-04	重庆新隆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2765799	高仲	气瓶	待受理	详情
11	2021-03-04	重庆新隆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2765799	高仲	气瓶	待受理	详情
12	2021-03-30	重庆杨馨大酒店	13883253612	周德宏	气瓶	待受理	详情
13	2021-04-21	重庆卓能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8623561999	李好	气瓶	待受理	详情
14	2021-04-23	重庆卓能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8883219943	法人代表	气瓶	待受理	详情
15	2021-04-29	重庆新隆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2765799	高仲	气瓶	待受理	详情
16	2021-04-29	重庆新隆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2765799	高仲	气瓶	待受理	详情

图-7

点击图-7 待受理列表对应记录后的“详情”即可进入如图-8 受理操作页面。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规范性文件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申请表详情-受理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申请表

* 使用单位	重庆新德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77530560415		
法人代表	高仲	联系电话	62765799	邮政编码	100000	
安全管理部	* 部门全称	测试图片放大		传真		
	所在区	大渡口区		所在街道（镇）	建胜镇	
	详细地址	放大				
	主管负责人	王乐乐	移动电话	13110150747	联系电话	13110150747
	联系人/经办人	老刘	移动电话	15117087203	联系电话	15117087203
* 设备类型	气瓶					

	设备品种	产品编号	充装介质	制造单位	制造年月	公称工作压力(MPa)	容积(L)	最近一次检验日期	下次检验日期	单位内编号	登记情况	信息化管理情况
1	无缝气瓶	SNYC121453	氮气	重庆市金色气体公司	2020-11-01	0.52	1000	2020年12月21日	2023年12月21日	SLas121053	新增	电子标签
2	无缝气瓶	SNYC12154	氮气	重庆市金色气体公司	2020-11-01	0.52	1000	2020年12月21日	2023年12月21日	SLas121054	新增	电子标签

20 1 第1页 共1页

审核附件 受理 驳回(退件) 流转详情 关闭

显示1到2,共2记录

图-8

气瓶使用登记受理时，需使用“审核附件”（图-9）完成对每只气瓶信息与钢印、制造监督检验证证书等图片的核对。为方便操作，系统默认判定“正确”。点击“下一页”时系统自动存储已审核图片结果并显示审核情况。全部图片已审核，点击“完成”即可保存结果进行后续“受理”操作。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规范性文件

审核附件		产品编号		充装介质	
设备品种	焊接气瓶	产品编号	A030105	充装介质	液化二甲醚
制造单位	重庆恒祥石油液化气钢瓶制造有限公司	制造年月	2020-06-30	公称工作压力(MPa)	2
容积(L)	35	最近一次检验日期	2020年06月30日	下次检验日期	2030年06月30日
单位内编号	008965	登记情况	新增	信息化管理情况	二维码



图片是否正确: ☒ 正确 ☐ 错误 (当前第1条未审核, 共2条, 已审核0条, 通过条, 未通过条)

下一页

图-9

温馨提醒：同一批次如存在少量图片与信息不一致的气瓶，只需将图片是否正确选择为“错误”即可，“驳回（退件）”操作是作废该批次申请，请谨慎操作。

3.审核

操作与其他设备类别一致。

温馨提醒：“驳回（退件）”操作是作废该批次申请，请谨慎操作。

4.审批

操作与其他设备类别一致。

温馨提醒：“驳回（退件）”操作是作废该批次申请，请谨慎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规范性文件

操作。

5.证书生成

操作与其他设备类别一致。

五、技术支持

1.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关注订阅号，获得更多平台实用技巧。



2.在您使用平台办理业务过程中出现技术问题，请使用页面
右上角 QQ 交谈或添加 QQ2811904532 获得在线技术支持。